

# 見於莫高、榆林二窟的少數民族服飾簡介

蘇瑩輝



隋唐、五代穿襦裙、披帛的婦女（顧闳中《韓熙載夜宴圖》局部）





▲圖一 唐、五代、西夏供養人像

獻朝廷，於是河西遺民得以重觀漢宮威儀，復奉唐家正朔，實皆議潮之力。其後歷五代、北宋，由曹仁貴、議金昆仲及其子孫相繼統治其地（任歸義節帥），達一百二十餘年之久。

今甘肅省安西（唐瓜州）敦煌（唐沙州）縣境的榆林、莫高二窟，多係曹氏所修建。在底層洞窟甬道兩壁皆繪有功德主（出資興建者）家屬的立像，且各像左上方均有詳細（含職稱、勳、散官）題名。因五代、宋初敦煌曹氏多與當地少數民族通婚；例如早期的曹議金，東結甘州迴鶻，西聯于闐，曾娶迴鶻可汗女為妻，又先後嫁女給于闐國王

李聖天和甘州迴鶻可汗。瓜、沙曹氏自仁貴以降，任歸義軍節度使者，以曹元忠在位的時間最長，先後歷晉、漢、周、宋四朝，達三十年之久，其統治瓜、沙的後期，則當趙宋統一中原以後，此一階段，他與中原王朝的關係，更趨密切，他因于闐王后是姊弟行的關繫，也加強了和于闐國之邦交。

當曹元忠掌權期間除了保持中原王朝關係外，對於東北方的鄰國——甘州迴鶻，也和長兄元德一樣，改變了曹仁貴時代以來之彼此間的不平等待遇；他和回鶻可汗（景瓊）也以兄弟相稱，這也說明歸義軍的權勢已達巔峰鼎盛時期。

唐代的河西、隴右二郡，自至德、乾元以後，相繼陷入吐蕃者幾七十年，直到大中、咸通年間，張議潮崛起敦煌，纔先後光復了二郡舊領的州縣，並以十一州的圖籍上





◀圖二 榆林窟第十窟曹議全妻  
回鶻公主供養像

(1035) 乙亥，夏人取瓜、沙、肅三州（見宋史西夏傳）。然瓜、沙之貢，不因夏人有瓜、沙而不通上國，直至皇祐四年（1052）當有朝貢，知夏人之有瓜、沙，亦等於羈縻而已。

論者認為由於曹元忠夫婦及家人（包括延祿、延瑞眷屬等）、僚屬之佞佛，揮霍過度，遂導致轄境的民怨騰沸，亦不為無因。關於沙州政變事，就P.3412號寫本安再勝等牒狀（未署太平興國六年）有『（甘州）迴鶻、達怛（韃靼）及肅州家相合，就大雲寺對佛設誓？則說向西行兵』語句，及《宋史·真宗紀》咸平二年（999）十二月書「沙州蕃族首領單獨朝貢於宋」事綜合觀之，顯見政變的發生，並非偶然。

見於敦煌莫高窟現存壁畫中的各時代少數民族之服飾，約如下表：

- (一)北朝時期——鮮卑族的衣冠服飾。
- (二)唐代中葉——吐蕃族的衣冠服飾。
- (三)五代時期——迴鶻族的衣冠服飾。
- (四)西夏時期——党項族的衣冠服飾。
- (五)元代時期——蒙古族的衣冠服飾。

歸義軍入宋後，瓜沙之朝貢於遼，始於宋真宗景德三年（A.D. 1006）丙午歲。曹宗壽當權時所採的有效措施，主要是遠交契丹（遼），以對付西夏，與此同時，一直向中原各朝廷稱臣納貢，以取得承認與勅封；亦或爭取所謂「星使降臨」，

用以顯示其政權之合法性。《遼史·聖宗紀》於統和二十四年（丙午）八月書云：「沙州燉煌王曹壽（即宗壽，遼史避遼諱稱「曹壽」）遣使進大食國馬及玉於遼。遼以對衣銀器等物賜之。」自此以後，曹氏與宋、遼交往，愈見頻繁。景祐二年





◀圖三 榆林窟曹延祿妻 于闐公主李氏供養像 本幅布本 184.3×88.2 cm

以上各族的衣冠服飾，多見於各窟（底層）的供養人像（立像全身）中。此外，自一九八九年起，敦煌研究院的考古研究所先後對莫高窟北區的洞窟，進行清理發掘，雖說是初步的試掘，但已有驚人之發現。此次出土的重要文物，略述如次：

計有銀幣、銅幣、鐵幣等貨幣。又有漢文、藏文、西夏文、迴鶻文、蒙古文的寫經殘頁和西夏文字典殘頁，有木器、陶器、銅器等器物，有絲麻織物以及木製彩繪俑等，可謂洋洋大觀。

按曹氏自議金以後的四世統治瓜、沙時期，我國西北各民族之間，能夠和睦相處，不因彼此猜忌而干戈不已，使百姓們能有一個休養生息之安定局面，所謂「自瓜、沙抵于闐，道路清謐，行旅如流」，有利於絲綢之路上的交通，誠然是「六番之結好如流，四塞之通歡似雨！」（語見P.2481號寫本）使者往還不絕，商業於以興盛。這些豐碩的成果，都得歸功於曹議金的「聯姻異族」與「敦睦鄰邦」之政策。

茲將見於敦煌壁畫之唐、五代、西夏供養人像（圖一）及安西榆林窟五代曹議全妻（圖二）、趙宋曹延祿妻（圖三）供養像舉例錄印於後，聯供讀者欣賞。